

新北市雙溪區公所

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6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6 年 9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所 2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劉區長新民

記錄：范瓏馨

肆、出（列）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（全體委員共 9 人，實際出席委員 9 人，已達法定過半數出席開會人數）。

伍、主席報告：無。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各課室報告 106 年 1-8 月推動性別主流化及性別議題執行狀況。

說明：依市府「107 年新北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」所附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規定，各課室就評審項目報告 106 年 1 月至 8 月推動性別主流化及性別議題執行狀況自評說明。

決議：

（一）如附件 1 自評說明。

（二）評審項目二、性別主流化實施情形(四)性別統計與分析辦理情形，建議里長之性別概況分析以里長屆次為區分，並可加入鄰長統計數據，另可增加守望相助隊性別概況分析。

（三）評審項目六、加分項目—3. 主動規劃與推動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行別平等措施，請各課室提供推動性別主流化創新作為資料。

提案二：討論性別影響評估方案。

說明：社會人文課提出辦理「106 年從家庭、職場到社會的性別主流化

觀點培力課程」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(如附件二)，請主席裁示
「第二部分—程序參與」應聘請專家學者或由本工作小組委員
填寫。

決 議：聘請專家學者填寫。

提案三：討論性別主流化亮點方案執行狀況。

說 明：由社會人文課報告性別主流化亮點方案一、新住民展愛計畫、
二、人物專訪、三、性別越界計畫、四、性別友善環境辦理成
果(如附件三)。

決 議：有關性別友善環境請相關課室提供相關資料。

提案四：討論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之架構草案。

說 明：社會人文課提出 106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(如附件四)，
請與會委員討論內容是否需增減。

決 議：請修正章節標題，並請相關課室提供辦理性別主流化宣導活動
資料及照片，以利成果報告內容完備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40 分。

新北市雙溪區公所
性別平等工作小組106年第2次會議

時	間	106年9月13日下午1時30分
地	點	本所2樓會議室

性別平等工作小組106年第2次會議討論情形



性別平等工作小組106年第2次會議討論情形

